

##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7日下午14:0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0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选举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9年选举至今三年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3年。现选举陈少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8日止。（简历附后）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再融资募集资金项目“新能源、船用及变频节能特种电缆”项目已于2012年9月底建设完毕。公司于2012年10月份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整个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广会所专字[2012]第11006420062号《关于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的鉴证报告》，审计结果如下：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7,336,770.00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347,196,846.92 元（其中已实际支付的投资金额为 304,116,866.81 元，尚需支付的资产购建尾款及质保金 43,079,980.11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 50,139,923.08 元，加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6,733,335.33 元，公司募集资金节余共计 56,873,258.41 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56,873,258.41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56,873,258.41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附：陈少伟先生简历

陈少伟，男，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4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群思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主管；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职于亚斯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主管；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在广东南洋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营销部工作，担任营销部主管职务；2012 年 4 月至今在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工作，任仓库经理。

陈少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至今为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